

上海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文件

上理机械〔2021〕1号

关于调整学院党政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学院各部门：

经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决定，调整学院党政领导工作分工如下：

党委书记刘德强：负责学院党委全面工作；负责学院安全稳定、意识形态、宣传与文明创建、基层党建、党风廉政、教师思政、档案工作；代管学院行政全面工作、财务工作。

党委副书记范正飞：负责学院学生工作、校友工作；协助分管宣传工作、关工委工作。

副院长汪中厚：负责学院科研工作、资产设备工作；代管学院人事工作。

副院长钱炜：负责学院本科教学工作、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。

副院长姜晨：负责学院学科建设工作、外事工作、研究生工作、信息化工作；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

2021年5月26日

